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负责全社会节约用水工作。(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3)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4) 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5)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6)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意见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查、审批规划内河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7)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8)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9)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10)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11)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报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12) 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县市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13) 监督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14) 完成自治州党委、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规划计划监督科、水资源管理科、工程建设科、河湖管理科、水旱灾害防御中心，水政监察支队、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重点水利建设管理处。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编制数 56，实有人数 99 人，其中：在职 53 人，增加 0 人；退休 45 人，增加 4 人；离休 1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3.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3.7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43.7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112.3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07.9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407.9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7.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75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351.66	支出总计	1,351.66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351.66	943.72	943.72								40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7	130.37	130.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7	130.37	130.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8	21.58	21.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53	72.53	72.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26	36.26	3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0	39.00	39.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0	39.00	39.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7	26.37	26.3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	9.90	9.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	2.27	2.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7	0.47	0.47									
213			农林水支出	1,112.31	716.12	716.12								396.20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03		水利	1,112.31	716.12	716.12								396.2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5.12	555.12	555.12									
213	03	09	水利执法监督	3.00	3.00	3.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69	10.00	10.00								2.69	
213	03	14	防汛	8.00	8.00	8.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0.00	10.00	1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523.51	130.00	130.00								39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58.2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3	58.23	58.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58.2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75										11.7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1.75										11.75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75										11.7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 351. 66	782. 72	568. 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 37	130. 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 37	130. 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 58	21. 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53	72. 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 26	36. 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 00	39. 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 00	39. 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 37	26. 3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 90	9. 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 27	2. 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47	0. 47	
213			农林水支出	1, 112. 31	555. 12	557. 20
213	03		水利	1, 112. 31	555. 12	557. 2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5. 12	555. 12	
213	03	09	水利执法监督	3. 00		3. 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 69		12. 69
213	03	14	防汛	8. 00		8. 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0. 00		10. 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523. 51		523. 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 23	58. 2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 23	58. 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 23	58. 2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 75		11. 7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1. 75		11. 75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 75		11. 7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43.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43.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7	130.3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0	39.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716.12	716.1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43.72	支出总计	943.72	943.7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43.72	782.72	1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7	130.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7	130.3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8	21.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53	72.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26	3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00	39.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00	39.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7	26.3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90	9.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	2.2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7	0.47	
213			农林水支出	716.12	555.12	161.00
213	03		水利	716.12	555.12	161.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555.12	555.12	
213	03	09	水利执法监督	3.00		3.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		10.00
213	03	14	防汛	8.00		8.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0.00		1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130.00		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23	58.2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23	58.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782.72	711.16	71.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32	677.32	
301	01	基本工资	181.25	181.25	
301	02	津贴补贴	139.41	139.41	
301	03	奖金	95.90	95.90	
301	07	绩效工资	38.91	38.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53	72.5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6.26	36.2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26	36.2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7	2.2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8.23	58.2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0	1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6		71.56
302	01	办公费	4.31		4.31
302	02	印刷费	1.00		1.00
302	04	手续费	0.05		0.05
302	05	水费	0.30		0.30
302	06	电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2.10		2.10
302	08	取暖费	4.65		4.65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00		7.00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0.90		0.9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302	26	劳务费	8.00		8.00
302	28	工会经费	8.60		8.60
302	29	福利费	7.74		7.7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9		8.1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		1.2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3		11.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5	33.85	
303	01	离休费	16.36	16.36	
303	02	退休费	4.10	4.10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3	05	生活补助	1.12	1.12	
303	09	奖励金	4.15	4.1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2	8.1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61.00		155.00				6.00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161.00		155.00				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1.00		155.00				6.00				
213	03		水利		161.00		155.00				6.00				
213	03	09	水利执法监督	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3.00		3.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	10.00		10.00								
213	03	14	防汛	防汛抗旱技术指导经费	8.00		8.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农村供水保障经费	10.00		1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河长制工作经费	30.00		3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	20.00		2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80.00		74.00				6.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9.39	9.3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8.19	8.1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19	8.19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407.95	407.95			407.95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407.95	407.95			407.95				
州水利局节水补助资金	1.57	1.57			1.57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1.12	1.12			1.12				
昌吉州财农（2023）41 号水利信息化水旱灾害防御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31.51	31.51			31.51				
昌州财农（2023）41 号水资源管理委员会专家咨询项目	50.00	50.00			50.00				
昌州财农（2023）41 号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项目	12.00	12.00			12.00				
昌州财建【2023】99 号 2023 年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1.75	11.75			11.75				
特定目标 1710004K	300.00	300.00			3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351.6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部门收入预算 1,351.6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43.72 万元，占 69.82%，比上年预算减少 262.38 万元，下降 21.75%，主要原因是昌吉州水利局下属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工资及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本单位上级提前下达资金预算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6.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单位资金预算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407.95 万元，占 30.18%，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18 万元，增长 34.7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结转项目较多，结转项目资金相对增大。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351.6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82.72 万元，占 57.91%，比上年预算减少 299.38 万元，下降 27.67%，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工资及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568.95 万元，占 42.09%，比上年预算增加 76.18 万元，增长 15.46%，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项目较多，结转项目资金相对增大。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3.7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3.7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7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离退休职工费用等；卫生健康支出 39.0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和卫生方面的支出；农林水支出 716.1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及单位正常运转支出，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8.2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保障等事务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43.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8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3.38 万元，下降 25.89%。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工资及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6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00 万元，下降 15.26%。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补助经费预算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0.37 万元，占 13.8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39.00 万元，占 4.13%。
- 3、农林水支出（类）716.12 万元，占 75.89%。
- 4、住房保障支出（类）58.23 万元，占 6.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1.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0 万元，增长 11.93%。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绩效奖预算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2.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16 万元，下降 24.99%。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社保经费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6.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8 万元，下降 24.99%。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社保经费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0 万元，增长 20.58%。主要原因是单位行政编制人员增加相应医疗保险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98万元，下降61.75%。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2024年1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17人，相应人员社保经费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5万元，下降24.83%。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2024年1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17人，相应人员社保经费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4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9万元，下降16.07%。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2024年1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17人，相应人员社保经费减少。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55.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9.36万元，下降27.39%。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2024年1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17人，相应人员工资经费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2024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00万元，下降85.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水行政执法工作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0万元，下降8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本年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4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2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防汛抗旱技术指导项目经费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农村供水保障经费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0 万元，增长 44.44%。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补助经费预算支出增加。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8.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75 万元，下降 23.36%。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划分到其他单位，人员减少 17 人，相应人员住房公积金减少。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82.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11.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作为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执法办案经费预算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及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年度考核工作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差旅费 2.00 万元，开展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经费 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防汛抗旱技术指导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防汛抗旱技术指导经费根据《农村饮用水安全卫生评价指标体系》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水旱灾害气象服务及其他技术委托性服务、开展汛前安全检查并提供技术指导经费预算 7.00 万元，购买雨衣、雨鞋、应急灯、安全帽等储备物资费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河长制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州全面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昌州党办发[2017]86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劳务费 6.00 万元，差旅费 1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00 万元，办公费用 9.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委托抽检费 19.00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农村供水保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农村供水保障经费根据《农村饮用水安全卫生评价指标体系》设立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农村供水差旅费用 5.00 万元，培训费用 1.00 万元，其他办公费用 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机关运行补助经费根据财政下发的《三定方案》为依据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用 25.00 万元，差旅费用 10.00 万元，维修费 4.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机关运行费用 2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3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1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1.81 万元,下降 16.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支出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支出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81 万元,下降 18.10%,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尽量压缩此项预算支出经费的预算减少车辆维修维护费及燃油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此项预算支出经费。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407.9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07.95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1.1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水资源刚性约束要求,针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开展工作。

2. 昌吉州财农〔2023〕41 号水利信息化水旱灾害防御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31.51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指挥中心建设设备购置、装修等工作。

3. 昌州财建〔2023〕99 号 2023 年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1.7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州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检查、水利工程建设监督检查等工作,撰写高质量检查报告。

4. 昌州财农〔2023〕41 号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项目 12.00 万元,主要用于针对昌吉州续建水利工程项目开展质量抽检,确保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

5. 昌州财农〔2023〕41 号水资源管理委员会专家咨询项目 50.00 万元,主要用于针对昌吉州水资源管理工作中急需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按照 2024 年区、州水资源管理工作新部署、新要求,为昌吉州水利局政策制定、重点任务实施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完成水资源管理咨询评估报告,促进昌吉州水资源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6. 州水利局节水补助资金 1.57 万元，主要用于全面完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任务。

7. 特定目标 1710004K 3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1.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61 万元，下降 27.84%。主要原因是下属机构划分出去，相应运行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 170.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7.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2.99 万元。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6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6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090.58 平方米，价值 309.58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151.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价值 151.5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8.4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942.3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351.66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1.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本级			
部门联系人		侯裕生	联系电话	18899536933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编制《昌吉州水网建设规划》，紧扣自治区节水蓄水调水增水目标任务，把提升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现代化灌区建设作为节水重点，全面推进从水源到骨干渠系的深度节水，为全力建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的典范地州贡献水利力量。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1,351.6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编制昌吉州水网建设规划	编制昌吉州水网建设规划	=1 项	2024 年水利工作计划	10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9.30%	“十四五”规划	10
	农村集中供水率	农村集中供水率	>=99.70%	“十四五”规划	10
	水功能区达标率	水功能区达标率	=100%	“十四五”规划	10
	提供水旱灾害气象服务等技术委托性服务	提供水旱灾害气象服务等技术委托性服务	>=4 次	自治区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专项推进实施方案	10
	河湖长制工作考核达标率	河湖长制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昌吉州河湖长制工作计划	10
	编制《昌吉州地下水水位下降成因及其影响因素分析报告》	编制《昌吉州地下水水位下降成因及其影响因素分析报告》	=1 项	2024 年水利工作计划	10
	完成质量监督抽检报告	完成质量监督抽检报告	=1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 52 号）	10
	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 轮次	自治区水利安全生产六项机制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昌吉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检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凯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对昌吉州新建、续建水利工程项目进行质量抽检，确保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其中: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达到 85%以上；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率 90.0%以上；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 70%以上；无重大质量事故。州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后简称州质监站）全年度开展质量监督检查 10 次，包括实体工程检查和质量控制体系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检测计划	=1 份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监督抽检报告	=1 份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提交成果时限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质量抽检费用	=19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旅费	=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全州新续建水利工程质量抽检及质量监督检查，提升水利工程质量，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提高	其他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程质量，减少质量事故发生	提高	其他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技术指导					项目负责人	王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 2024 年防汛抗旱工作，开展防汛抗旱物资采购、安全度汛检查并提供技术指导，提高防汛抗旱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度汛检查并提供技术指导	≥2次	历史标准	2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供水旱灾害气象服务等技术咨询服务	≥4次	历史标准	4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提供水旱灾害气象服务准确率	≥90%	历史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展安全度汛检查时间	≤2024年12月28日	历史标准	2023年12月28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说明材料
		气象信息咨询服务费	≤2万元	计划标准	2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汛抗旱能力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行业标准	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年内开展工作督查检查 2 次，开展河湖保护宣传、培训工作，河湖长制工作考核达标率达到 90%以上，改善河湖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	≥2次	计划标准	2 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河湖保护宣传	≥1次	计划标准	1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河湖咨询评审服务	≥1次	计划标准	1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工作考核达标率	≥90%	历史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2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日常工作差旅费	≤1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策知晓率	提升	其他标准	提升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	改善	其他标准	改善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肖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日常办公等其他费用支出，保障办公设备稳定运行率，保障机关各科室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各科室运转	=8 个	计划标准	1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日常办公用品购置	>=5 次	计划标准	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耗材采购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限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6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4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支出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6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州水利局机关日常工作运行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3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亚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标完成、制度建设和措施落实情况，实行目标考核和工作测评,保障经济社会和水资源协调发展，开展督导检查不少于 8 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落实最严格水资源考核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督导检查及技术指导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3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开展落实最严格水资源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考核内容自查抽查情况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8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最严格水资源考核时限	=2024年12月20日	计划标准	2023年12月10日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经费	≤9万元	计划标准	10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费	≤1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社会和水资源协调发展	保障	其他标准	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水资源利用率	提升	其他标准	提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农村供水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督促县市进一步健全完善“三个责任”、“三项制度”，确保行政区域内农村群众饮水安全；指导县市做好农村供水管理，强化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加强农村供水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农村供水工程保障能力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保障县市	=7 个	计划标准	7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指导县市开展农村供水工作	=7 个	计划标准	7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村供水保障工作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农村供水保障工作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0日	计划标准	=2024年12月30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办公经费	<=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旅费	<=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72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项目名称		水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何基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水行政执法检查 4 次以上，聘请法律顾问 1 名，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 4 次以上，案件结案率大于 90%，督促指导县市落实水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水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加大涉水违法行为查处力度，降低重大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破坏事件发生率，进一步提高执法水平肯依法行政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	≥4 次	其他标准	4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执法检查	≥4 次	其他标准	4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法律法规培训	=1 次	计划标准	1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0%	其他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水行政执法办案时限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其他标准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破坏案件发生率	降低	其他标准	降低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有 1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300.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

2024 年 2 月 23 日